

亲朋好友推荐奖赏 – 高达港币1,000元现金奖赏（“亲朋好友推荐奖赏”）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2020年10月27日至2021年1月31日（包括首尾两日）。
2. 客户须符合以下所有条件方合资格成为推荐人（“**推荐人**”）：
 - (i) 汇丰卓越理财／汇丰运筹理财／汇丰One／个人综合理财账户的个人账户持有人或第一账户持有人（适用于联名账户）（“**合资格账户**”）。
3. 客户须符合以下所有条件方合资格成为受荐人（“**受荐人**”）：
 - (i) 2020年10月27日年满18岁或以上；
 - (ii) 为非美国公民、非美国居民、非美国纳税人；
 - (iii) 全新汇丰客户（定义见第7条）；
 - (iv) 在推广期内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及受让人）（“**本行**”）任何香港分行或通过HSBC HK App 成功开立汇丰One 账户（“**合资格账户**”）并作为账户持有人或第一账户持有人（适用于联名账户）；及
 - (v) 于合资格账户存入新增资金并于获得相关优惠时维持账户结余为正余额。
4. **推荐人及受荐人须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可获享亲朋好友推荐奖赏**：
 - (i) 推荐人成功推荐受荐人于推广期内开立汇丰One账户；
 - (ii) 受荐人于开户后10天内成功通过“转数快”转账港币1元至推荐人，并于“收款人提示讯息”栏填写“MGM”；及
 - (iii) 受荐人于合资格 存入新增资金并于获得相关优惠时维持账户结余为正余额。
5. **优惠并不适用于**：
 - (a) 受荐人于开立合资格账户之月份的前九个月（包括首尾两天，详情见下列时序表I）期间曾持有汇丰卓越理财／汇丰运筹理财／个人综合理财账户的客户（包括个人账户或联名账户所有持有人）；

时序表I

开立合资格账户日期	2020年10月27至31日	2020年11月1至30日	2020年12月1至31日	2021年1月1至31日
开立合资格账户之月份的前九个月持有汇丰卓越理财、汇丰运筹理财及／或个人综合理财账户	2020年1月27日至2020年10月26日	2020年2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	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b) 推荐人若于获得相关优惠之前取消其合资格账户；
 - (c) 受荐人若于获得相关优惠之前取消其合资格账户，或将其合资格账户转为其他种类的综合理财账户 – 汇丰卓越理财；及
 - (d) 本行所有职员。
6. **本行之纪录**：开立、取消或转换有关合资格账户或服务的日期及结余／交易金额以本行的纪录为准。
 7. **定义（于本推广）**：

“**全新汇丰客户**”，即于2020年9月27日至开立合资格账户期间，不持有以下任何一类的合资格客户：

 - (a) 本行的个人或联名账户（不包括本行发出的个人信用卡基本卡或附属卡，强积金账户及保险箱租用账户）；或
 - (b) 通过本行申请的任何保险计划（“**单次旅游万全保**”除外）。为免存疑，任何人士只持有本行发出的个人信用卡基本卡或附属卡，强积金账户，保险箱租用账户或通过本行申请的**单次旅游万全保**，在本推广内并不属于现有汇丰客户。

为免存疑，任何人士只持有本行发出的个人信用卡基本卡或附属卡，强积金账户，保险箱租用账户或通过本行申请的**单次旅游万全保**，在就本推广而言仍可被视为全新汇丰客户。
 8. 每一个成功推荐，推荐人及受荐人均可获港币100元现金奖赏。而相关通过转数快的转账纪录会以本行之纪录为准。
 9. 每名受荐人于整个推广期内只可以接受推荐一次。若同一名受荐人多于一次通过转数快转账港币1元至任何推荐人，亲朋好友推荐奖赏将只会根据首次成功的转账而厘定。
 10. 若推荐人接收多于10次通过转数快转账港币1元的纪录，亲朋好友推荐奖赏将只会根据首10次成功的转账而厘定。
 11. 当受荐人成功开立合资格账户后，亦随即合资格成为推荐人。
 12. 于整个推广期内，每一位客户（作为推荐人或受荐人共同计算）最多只能获享港币1,000元现金奖赏。
 13. 若客户合资格获享早鸟奖赏，该名客户并不能成为受荐人并获享港币100元。但该名客户仍可以作为推荐人推荐10位受荐人并获享高达港币1,000元现金奖赏。

14. 推荐人及受荐人不可为同一人。
15. 推荐人将不获发亲朋好友推荐奖赏若受荐人于获得相关优惠之前取消其合格账户，或将其合格账户转为其他种类的综合理财账户 – 汇丰卓越理财。
16. **个人资料**：受荐人开立新的合格账户须确定明白及同意接受本行可以根据列载于《资料私隐通知》之用途，而使用和披露本行目前或随后持有的有关客人之所有个人资料及成为合格账户持有人后将会受“综合理财账户的条款及细则”之约束。有关《资料私隐通知》，详情可浏览汇丰网页 [选择“银行服务” > “重要通告” > “私隐与保安”]；“综合理财账户的条款及细则”之详情，可浏览汇丰网页 – 汇丰卓越理财 / 汇丰运筹理财 / 汇丰One / 个人综合理财账户。
17. **现金回赠**：除非另有注明，否则推荐人及受荐人在本推广下可获享之优惠为现金回赠（“**现金回赠**”），受条件及细则约束（包括一般条款及细则及以下相关条款及细则。）现金回赠将于2021年7月31日或之前志入推荐人及受荐人之合格账户或第一账户内（适用于联名账户）。客户可于2022年1月31日或之前就有关现金回赠得奖资格及派发向本行查询，逾期将不获受理。
18. **其他推广**：若客户同时享有同一产品 / 服务的其他优惠，本行保留权利只提供价值最高的一项优惠。
19. 亲朋好友推荐奖赏受法律及监管条例约束。
20. 除获享亲朋好友推荐奖赏之客户及本行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益）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1. 如有任何争议，本行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22. 本行可随时更改所有条款及细则、取消及 / 或终止亲朋好友推荐奖赏。有关更改的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可以于本行网站找到及 / 或通过其他途径通知客户。
23. 以上推广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24. 本推广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